

聊斋闲品  
木格窗棂  
梁永刚

对于从乡村阡陌、田畴茅舍走出来的人，哪怕再寻常不过的物什，只要一沾染上乡土的气息，便有与生俱来的熟稔与亲切扑面而来。

行走在乡间，总是莫名地对那些老物件心生敬畏。譬如，那些蹲坐在土壤上的木格窗棂，经历了岁月的风雨，瘦骨嶙峋的木条早已光华不在，但木质的柔软和坚韧依然健在，风刀霜剑侵蚀后的印痕赫然在目。质朴的窗棂，像极了质朴的农人，与沉重的木门、结实的门框、粗壮的木梁，一起庇佑着庄户人家的冷暖。

乡间的屋舍多开窗于前墙，后墙则严严实实不留缝隙。窗是一格一格的木窗，居于门楣两侧，东西各一，如经纬罗织的网，打撈着乡村日子。如经罗织的网，打撈着乡村日子。如经罗织的网，打撈着乡村日子。

青砖灰瓦的房舍，搭配着古色古香的木格窗棂，一个冷峻，一个温暖，彰显着古典的美和质朴的纯。在乡间，庄户人家的窗都未经雕饰，甚至一层漆都不涂，保持着树木的本色。春天，和煦的风穿过窗棂，拂去土屋内蛰伏了一冬的慵懒和散漫；夏天，激情的雨飘过窗棂，荡走角落里潜滋暗长的灰尘；秋天，枯黄的叶掠过窗棂，捎来原野里五彩斑斓的信息；冬天，纷飞

的雪掠过窗棂，融化绵绵不断的落寞时光。屋檐在上，遮风避雨，如覆盖在头顶的亭亭华盖，庇护着土里刨食的农人；窗棂在下，左顾右盼，如深情

的眼眸，守望者琐碎庸常的日子。一年四季，木格窗棂并不孤单寂寞，走个穿红的，来个挂绿的，身边从不缺少贴心知己。门楣边、窗棂旁，黄龙般蜿蜒的玉米、红灯笼样热闹的辣椒、孩子似憨态可掬的蒜瓣，抑或一柄柄挂在墙头的锄头、一把躺在角落的镰刀，都传递着二十四节气的奥妙，解读着乡村农谚的隐喻，充盈着庄户人家的厚重。

混迹于钢筋混凝土的丛林中，我惊诧于自己对陈年旧物的痴情。纵然在繁华都市里住上了过去羡慕不已的楼房，用上了美观敞亮的塑钢窗，我依然怀念乡村老屋的木格窗，以及窗棂里的慢时光。那饱经风雨的小窗棂，是一帧历久弥新、生动鲜活的旧日镜像，更是一册纸张发黄的家谱、村史，记载着一个家族、村落的兴衰更迭和生死荣辱，镌刻着农耕岁月的春华秋实和风雨沧桑。

如今，老屋不在了，木格窗也消逝了，我只能在似水流年和思乡梦境里一遍遍念及木格窗棂的名字，追忆它的前世今生。

母爱深沉  
和枫

母亲很少进城。多半原因是她认为城里没什么人值得牵挂，虽然锁上离县城只有35公里。母亲嘴边挂着一句话：上城里干什么，那么远，又没什么事。

就这样，我的母亲很少进城，虽然镇上到县城有直通城乡汽车。母亲更多的时间都待在镇上的家里面，待在镇上家里的母亲很忙，总是有做不完的事情。

农忙时节，母亲会和父亲一道在田地里奔波着。春耕秋收，夏播冬藏，田地才是农家人的命根子。从“文革”那个年代成长起来的母亲对于吃饱饭有着特殊的理解。种好家里的几亩地，首先可以保障全家人吃得饱吃得好。说吃得好，就是家里收的小麦够全家人一年的细粮，能全年吃上白面馒头。为了让全家人吃得好，母亲和父亲没少下功夫。攒农家肥，锄草，浇地，收割，打场，直到最后颗粒归仓。麦子晒干了，放在屋子里专门的粮仓里，不会发霉，不会被鼠咬。秋天地里的玉米、谷子、花生、大豆、

红薯，都一样一样地种下去，一样一样小心地照顾着，一样一样在成熟的日子收到家里面，以各种形式储存起来。玉米被挂在院子里的墙头或树上，会一直到冬天闲的时候才一穗一穗用手脱粒。谷子晒干了，在打谷场收拾干净装进袋子里，需要的时候到磨坊去碾成黄澄澄的小米。大豆晒干了，也要装进袋子里，平时换豆腐拿出来一些，或者过年了用来拿去做豆腐。红薯被放进地窖里，一个冬天都不会冻坏，吃的时候到地窖里取。母亲的时间就打发在这些事情里。

农闲的时节，母亲会动手织出五颜六色的粗布，用来做床单，铺在床上，睡上去踏实舒服。母亲会动手做鞋，我们兄弟姊妹们脚上大大小小的鞋全是母亲的功夫。母亲还要抽时间酿醋，用小米酿出来的醋醇厚芳香，成了一家人的口福。白天母亲在阳光下辛苦，夜晚母亲在灯光里忙碌。母亲似乎很少有闲下来的时候，她要照顾一家老小，她得让全家生活有序靠谱。

在镇上的家里，母亲的操作让这个

母亲进城  
和枫

家虽不光鲜，但却实满足。老老小小，上上下下，衣食住行，出门在户，流水般的日子

35公里外的县城从来都不在母亲的念想里，母亲也从未想到自己要进城。她听别人说起县城里的热闹与繁华，她听别人描述城里人的生活如何进步。母亲仍然没有想过进城看看，还要花钱，还有那么远的路。即使自己牙疼得厉害，却也舍不得去看大夫，只会到诊所里买了止痛片，疼得受不了了，就吃半片。

母亲有了进城的念头，是在我考上县城一高的时候。但念头归念头，直到我高三那年，母亲才在我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，自己动身进城了。

母亲不认得多少字，她坐上发往县城的公交车，下了车后又一路走到了一高的门口。同学说有人找我，跑出去看是母亲，心里不知道有多高兴，却不知道该怎么表达，只是傻傻地站着，傻傻地笑。

在学校门口的路边，母亲和我说了很多话。时至今日，母亲当年都说了些什么，我记不得了。但母亲的眼神是柔和

的，充满了爱的闪亮。我知道我们一直都在母亲的呵护下成长，但跑了这么远的

路来县城看我的母亲又是如此特别。母亲来看我时，她仍然在牙疼。我坚持带母亲到看牙的地方去诊治，其就是一颗牙坏掉而已，母亲怕花钱，坚持不拔掉，不诊治。没办法，我骗她说那个医生是我同学家的亲戚，不会收费太多，这样母亲才下了决心拔掉了那颗坏牙。我不记得当时到底付了多少钱，我把我身上仅有的生活费全拿出来了，还加上一大堆好听的话，这样总算医好了母亲的牙疼。从诊所出来，走在县城的街道上，人很多，母亲显得很瘦小，一不注意，仿佛就会看不到她。但是无论在哪儿，母亲总是会被我一眼认出的。县城的热闹对母亲并没有多少吸引力，她只是和我肩并肩走着，享受着母子短聚的幸福快乐。

我没有送母亲去坐返回的车，因为还要上课。走出去很远了，我回头，母亲竟然还站在那里。我知道我能跑出母亲的视线，可我一辈子也跑不出母亲的爱，永生永世的爱。



秋香逸韵(国画) 张海疆

人生讲义

隐秘的快乐

刘亚华

一次去朋友家，发现他正在拆包裹，打开一看，都是一些散发着墨香的报刊。随手翻了翻，居然发现了他的名字，起初他说同名同姓的多，不是他，再三追问下，他才不好意思地告诉我，这些都是他的作品。

我突然间对他刮目相看，要知道，朋友从没有在他朋友圈晒过他写的文章，他朋友圈晒得最多的，都是些临摹的书法作品。我一直认为，他最爱的就是书法。哪知道，写作却是他最大的爱好，每天下班，他都会躲在书房里，坚持写作。这一坚持，就是三年。三年里，他发表了很多作品，却从来不来向人炫耀。

我们的朋友，都不知道他喜欢写作，写作是他隐秘的快乐。一次去同学家，发现她家简直就是个花草房子。各种各样的花，摆得到处都是，阳台上、餐厅里、洗手间，随手都见绿色的植物，光十多平方米的客厅，就有整整十五盆花。不大的一个家，居然有一百多盆之多，像个花店一样。

我惊讶极了，在我心里，教书的同学生，是个大大咧咧的人，被我们称为马大哈。她最大的爱好就是跑步，她经常在朋友圈晒自己跑步的照片，真没想到，她却把另一半的心思花在这些花花草草上。

我们的同学，都不知道她喜欢养花。养花是她隐秘的快乐。一次傍晚，路过一个同事家，发现她竟然在做美食。同事长得貌美如花，满三十岁了，还没有男朋友，长期在她父母家蹭饭，我们都以为她十指不沾阳春水，是个厨房小白，哪知道，她却做得一手好美食。烤出来的蛋糕，和卖场的不相上下，做出来的面包，蓬松柔软。那一天，真是让我大开眼界。她说，她的爱好广泛，下棋、打球、跑步、阅读、听歌、看电影都喜欢，但是，每当一个人静下来，她就喜欢做点糕点，喜欢一个人静享美食带来的快乐。

我们的同事，都不知道她是个会做糕点的大师。做糕点是她隐秘的快乐。隐秘的快乐，那都是不想让人知道的，最大的快乐。隐秘的快乐，是“众乐乐不如独乐乐”的欢欣，是偷偷的、隐秘的快乐，而隐秘的快乐，可能才是一个真正喜欢的生活。



临王羲之《孔侍中帖》(书法) 窦效民

滴水藏海

爱因斯坦的废纸篓

夏爱华

1943年，爱因斯坦应聘在美国极负盛名的普林斯顿高级研究院作研究员。进入研究院后，校工问他需要什么用具，他说：“一张书桌、一把椅子和一些纸笔就行了。”啊，对了，还要一个特别大的废纸篓。“校工好奇地问：“为什么要特别大的呢？”爱因斯坦说：“好让我把所有的错误都扔进去啊！”

为了满足爱因斯坦的要求，校工费了很大劲儿，在街上买了一只超大的废纸篓，放在爱因斯坦的工作室里。

有一天，学院邀请附近一所小学的学生参观研究院，小学生们对爱因斯坦更加心生敬意。但爱因斯坦环视四周，一下就发现了，那个放在桌边的庞大的废纸篓不见了。于是，满脸不高兴的爱因斯坦找到院长，询问那

个超大的废纸篓哪去了。院长和颜悦色地告诉他，因为他是知名科学家，工作室里摆着一个超大的废纸篓，有碍观瞻，所以临时挪走了。等小学生参观完后，再放回原处。

爱因斯坦听了毫不让步，还是要立刻见到废纸篓。院长无法，只好让校工把那个超大的废纸篓放回原处。好奇的小学生们一见，立刻围住了它。有个小女孩说道：“你是一个伟大的科学家啊，也会算错题吗？”爱因斯坦笑着说：“当然。许多时候，我都会算错的。只有在很少的时候，我才

会一次就算对，不用计算第二次。”小女孩恍然大悟：“我明白了，原来科学家也是普通人，也会经常犯普通人常犯的错误。”爱因斯坦点点头说：“对。正因如此，每个热爱科学研究的人，也都有机会最终成为科学家。”

人与自然

从四月的树下走过

李星涛

从四月观赏类的树下走过，我的脚步总是很快。因为我知道，树上那些争奇斗艳的花儿大都是些荒花，它们是不结果子的。而对四月枝头绽开的那些星星点点的树芽儿，我却驻足良久，恋恋不舍得离开。

我之所以如此嗜爱四月的树芽儿，一是喜欢它们稚嫩而又充满生机的形容，二是喜欢闻一闻它们从内心深处散发出来的木本植物特有的清芬。

河岸的柳树已是绿叶婆娑了，但远离河岸的柳树却还欲绿还黄。微风里，一根根枝条缀着音符般嫩芽，轻柔地飘过来。近前一看，一粒粒鹅黄正蹲在嫩芽里，清新地对你微笑。柳树下，深深呼吸一口，微风中融有一丝清苦。那苦并不尖锐，淡淡地化在风中，宛若一杯续添了两次开水的苦丁茶，舌尖上已开始上扬一缕若有若无的回甘。

香椿树的枝丫参差在半空，枝头的芽苞先是嫩嫩地冲突着，继而爆裂出一簇簇紫色的芽尖。好像是有一股血从树木里泉水似的喷上来，然后又突然凝固在那儿，慷慨而又悲壮。

从树芽丛生到嫩叶绽放，香椿树仅需半天时间，但芽和叶依然会紧抱在一

连载

宋书恩

比，显得特老粗。慢慢的，他赢得了吴金春的信任，开始把接待和联络党政、金融部门等诸重要的事情交给

他。他虽然年轻，却格外沉着冷静，不慌不忙，把事情办得恰到好处，被人冠以“少奸巨猾”——这个评价，不光是贬损他的圆滑，也是对

他处事老到的褒奖。企业工作的繁忙与无序，让宋书恩感到教书生活的闲适与轻松。尽管在学校很清贫，但生活有规律，还有足够的时间读书写作，精神生活一点也不贫乏。

静下心来读书、写作，在企业简直就是奢望。开始，他在睡觉前还能读书，乃至动手写点小文章。但随着工作越来越忙，睡觉前的读书时间越来越少，有时候翻开书还没看几行，眼睛就

涩起来，迷迷糊糊书掉到地上，灯顾不上关就睡着了。太累了，脑力劳动、体力劳动一起上，而且工作

时间超长。写东西就更坐不下来了。在企业，他经常写的就是套话、官话连篇的公文，工作总结、

汇报材料、讲话稿，时不时也会给

到了饭桌上，则是说不完的客套话，打不完的

酒官司，吃的是公家的，肚子是自己的，眼见着膘情一路飘红，体重大增；去县里、市里办事应该算比较轻松，却又很劳心，甚至还要忍辱负重，也不好对付。

光想着这事干完了就该松口气了，却是一件事接着一件事，很少有消停的时候，连正常的星期天、节假日都没歇过。

城关镇离县城很近，宋书恩有事没事总喜欢到工地找老四，喝酒聊天，不亦乐乎。说起自己当下的生活，宋书恩有些迷茫。

“我就是这样干下去吗？什么时候是个头呢？”在企业这样忙碌，最后能有什么样的归宿，宋书恩心里真没底。

“人心不足啊，现在收入高了，忙点就忙点吧，你就别自寻烦恼了。”老四摇摇头说，“别人可都以为你是一步登天了。”

“我是说，我这样干下去，会有结果吗？比如，我的户口能不能转到厂里，我的工作能不能转为正式的，我得有个目标吧。”

“干吧，先解决根本的生计

问题，再说未来、前途。”老四在工地越来越有分量，但很少有人知道，私下里在写作上他一直在不懈地

下苦功夫，发表作品对他来说也是家常便饭。工地上几乎没人知道他发表过文章，更鲜有人知他有杨柳的笔名，但他在县里、市里却是挂上号的才子。

宋书恩内心的焦灼，老四是理解的。一个二十岁出头的年轻人，考大学、参军

大对了。进企业，对自己来说，是更上一层楼，是更大的天地。

老话说，脸盆里养不了大鲤鱼。自己算大鲤鱼吗？学校是脸盆吗？企业是江河吗？

想来想去，宋书恩就释然了。能有这样一份工作，从社会的最低层，成为一个有头有脸的

企业干部，对流浪他乡的宋书恩来说，简直有点不可思议。

19 在彩印厂，宋书恩引起了一个姑娘的特别关注，她是财务室的主管会计，厂长吴金春的胞妹吴金玲。她也是个落榜高中生，比他小一岁。宋书恩的出现让她眼前一亮，她自以为

是地觉得他们俩十分合适。吴金玲的样貌，算中等靠上，柳眉秀目，唇红齿白，鼻梁挺直，除了鼻子两侧有些不太显眼的黑痣，几乎没有毛病。

吴金玲当然知道宋书恩有个何玉凤，而且还知道他们正处

于热恋。但这个农民企业家的妹妹，异乎寻常地自信。她不动声色地开始对宋书恩发起猛攻。